# 435《保险专业基础》自命题考试大纲

|  |  |  |
| --- | --- | --- |
| **科目**  **代码** | **科目名称** | **考   试   大   纲**  （提纲式列举本科目须考查的知识要点） |
| 435 | 保险专业基础 | 一、考试性质 《保险专业基础》是保险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入学考试科目，《保险专业基础》考试大纲根据保险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培养目标和了解考生对于保险学相关知识的掌握程度而制定。保险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保险专业基础》考试科目由保险学、人身保险、财产保险和利息理论组成。其中保险学占总分40%、人身保险占总分15%、财产保险占总分15%、利息理论占总分30%。保险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保险专业基础课》由学院按照本大纲列明的考试范围自行命题，考试满分为150分。 二、考试要求 测试考生对于与保险学、人身保险、财产保险和利息理论相关的基本概念、基础理论的掌握和运用能力。  **三、考试方式与分值** 1.本科目考试总分为150分2.本科目考试题型有： 名称解释（约15分）  选择题（约20分）  简答题（约30分）  案例分析题（约20分） 计算题（约50分）论述题（约15分）题型与分数分布可以视情况微调。四、考试内容 **第一部分　保险学**  （一）风险管理与保险  1．风险的含义与度量；风险的构成要素、特征及其分类  2．风险管理的定义、起源；风险管理的目标、基本程序、风险管理技术方法；可保风险的要件；风险管理与保险的关系  3. 保险学说、保险的定义、特性、分类与发展历史  4. 保险的职能作用  （二）保险合同  1．保险合同的法律要求，保险合同的基本特征  2．保险合同的形式与组成部分  3．保险合同要素  4．保险合同的订立、生效和履行  5．保险合同的变更、终止  6. 保险合同的解释原则与争议处理  （三）保险的基本原则  1．可保利益原则  2．最大诚信原则  3．近因原则  4．损失补偿原则及其派生原则  （四）保险经营  1．保险经营的特征与原则  2. 保险费率  3. 保险展业与承保  4. 保险防灾与理赔  5. 再保险  6. 保险投资  （五）保险市场与监管  1. 保险市场的概念、特征、要素与模式  2. 保险市场的供给与需求  3. 保险监管的含义与原因、保险监管目标、方式与内容  **第二部分　人身保险**  （一）人身保险概述  1．人身保险的相关概念和特征  2．人身保险的分类  3．人身保险的功能  （二）人身保险合同  1. 人身保险合同概述  2. 人身保险合同的构成要素  3. 人身保险合同的订立、变更与终止  4. 人身保险合同的履行与争议处理  （三）人寿保险  1. 人寿保险的概念及特点  2. 人寿保险的类别  3. 人寿保险常用条款  （四）人寿保险实务  1．传统人寿保险的概念、特点及种类  2. 创新型人寿保险的概念、特点及种类  （五）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1. 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的含义及其分类  2. 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的特征  3. 意外伤害保险的保险责任及给付方式  （六）健康保险  1．健康保险概述  2. 商业健康保险的类别  3. 健康保险常用条款  **第三部分　财产保险**  （一）财产保险概述  1. 财产保险及其业务体系  2. 财产保险特征  （二）火灾保险  1．概念与特点  2. 企业财产保险  3. 家庭财产保险  （三）机动车辆保险  1．交强险  2．商业车险  （四）货物运输保险  1. 概念与特点  2. 海洋货物运输保险  （五）责任保险  1．概念、特征、作用  2. 责任保险承保的民事法律责任与承保基础  3．公众责任保险、产品责任保险、职业责任保险、雇主责任保险的概念  （六）信用保险与保证保险  1. 信用保险的含义、作用与种类  2. 保证保险的含义、特点与种类  **第四部分　利息理论**  1.实际利率、实际贴现率、名义利率、名义贴现率、利息强度  2.年金标准型  3.收益率、再投资收益率、基金收益率、时间加权收益率  4.分期偿还计划与偿债基金  5.债券价格、溢价与折价  **建议参考教材：**  1.《保险学原理》，张虹 陈迪红主编，清华大学出版社，2018年版  2.《人寿与健康保险》(第三版），刘金章、王晓珊编著，清华大学出版社，2019年版  3.《财产保险原理和实务》(第五版)，许谨良主编，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2015年版  4.《金融数学》，徐景峰主编，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2010 年版。  **\*本科目考试大纲可作为金融学（020204）专业保险学（含精算学）方向复试科目保险学综合（代码F1802）考试大纲，具体题型和分值将依据总分的变化进行调整。** |